

# 延缴收入露端倪 关联三户揭问题——关于非税收入的计算机审计案例

李雪婷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审计局，新疆乌鲁木齐，830026；

**摘要：**A 审计局在对 A 公安分局审计中发现，被审计单位存在非税收入应缴未缴、未及时上缴、未直接缴入国库等问题，进一步延伸非税收入收缴管理系统，发现“收缴分离”不到位的管理漏洞，且有工作人员认为将公款私存私用，涉及金额数万元。公安系统的非税收入体量较大，由于涉及收费部门多且类型繁杂，较难从整体上把握非税收入信息，本文旨在运用计算机审计技术方法开展审计工作，利用财政部门、执收单位、代理银行实时传输的数据，发现审计问题，提出改进建议，确保公共资金安全高效使用，对于倡导研究型审计具有较强现实意义。

**关键词：**审计；非税收入；公安系统

**DOI：**10.69979/3029-2700.25.09.031

## 引言

非税收入指除政府税收收入及债务收入以外的财政收入，是地方财力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非税收入一直存在征收主体多元化、监管机制不健全、征缴流程不畅、资金运行效率低等问题。非税收入体量较大，包括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等，由于涉及多个部门和单位，其复杂性、多样性不言而喻。本文旨在运用计算机审计技术方法开展审计工作，利用财政部门、执收单位、代理银行实时传输的数据，发现审计问题，提出改进建议，确保公共资金安全高效使用，对于倡导研究型审计具有较强现实意义。

## 1 审计过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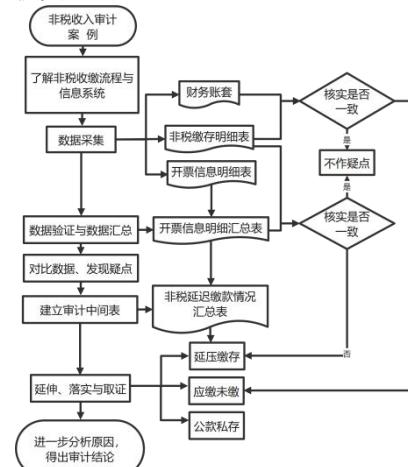
### 1.1 基本思路

(1) 摸清总体情况。根据 A 公安分局提供的相关资料，了解被审计单位非税收入的组成内容，对比近三年非税收入收缴情况，把握总体，找到审计方向。同时，通过审前调查，初步了解非税收入收缴流程，以及运用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基本情况。向相关负责人员和后勤保障室财务人员询证，在同一核算周期内，公安分局非税收缴管理平台数据及财政专户数据间的逻辑对应关系。

(2) 核对非税明细。汇总各执收单位开票信息明细（由非税收入收缴管理信息系统导出），关联相关字段，生成开票信息明细汇总表，与本级财政部门提供的非税缴存明细表相核对，确认是否一致，是否存在应缴未缴现象，基于两个平台间数据的逻辑对应关系，对比公安分局当年非税收入总额一致性。

(3) 核实收缴时间。根据开票信息明细汇总表、

非税缴存明细表以及银行代收的专用票据，核实非税收入是否直接缴入专户、是否存在延压缴款等情况。重点关注存在差异的疑点数据，对存在差异的非税收款。项目进一步核实。



### 1.2 审计资料需求清单

审计所需资料清单主要包括 A 区公安分局执收开票信息系统数据、A 区公安分局后勤保障室财务结账报表数据和 A 区财政局非税缴存系统数据等，如下几点。

(1) 基础表：非税缴存明细表。数据元素：记账时间，月份，凭证编号，凭证种类，科目名称，业务说明，借方发生额，贷方发生额，方向，余额，借方数量，贷方数量，数量余额。

(2) 基础表：开票信息明细表。数据元素：开票日期，收费日期，票号，付款人全称，执收码，执收码名称，金额。

(3) 基础表：开票信息明细汇总表。数据元素：开票单位名称，开票日期，收费日期，票号，付款入全称，执收码，执收码名称，金额。

(4) 基础表：非税延迟缴款情况汇总表。数据元素：开票单位名称，开票日期，收费日期，票号，付款入全称，执收码，执收码名称，金额，延缴天数，是否延缴。

### 1.3 审计步骤与方法

步骤一：了解非税收缴流程与信息系统。通过审前调查，了解被审计单位的非税收入收缴流程。首先由本级财政部门统一领取非税票据，然后各执收部门作出处罚决定并开具非税票据。非税收缴业务统一运用的计算机系统是非税收入收缴管理信息系统。

步骤二：数据采集。数据采集是计算机数据审计的前提和基础。向 A 公安分局各执收部门调取非税开票信息系统数据，向后勤保障室调取财务账套数据，向本级财政部门调取非税缴存系统数据。要求被审计单位提供 2021—2023 年度财务账套数据，各执收部门通过非税收缴管理平台导出 2021—2023 年度开票信息明细，通过本级财政部门取得 2021—2023 年度非税缴存明细表。

步骤三：数据验证与汇总。将各执收部门的开票信息明细按年度筛选后，合计开票金额，与年度上缴总额核对。然后汇总数据，生成开票信息明细汇总表。

步骤四：对比数据并发现疑点。对比 A 公安分局 2021—2023 年度非税收缴总额，重点关注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没收入上缴金额，发现“应交国库款”存在期末余额为零的情况，怀疑被审计单位存在应缴未缴非税收入，或存在延压缴款现象。

步骤五：建立审计中间表。审计中间表是利用被审计单位基础电子数据，按照审计人员审计要求构建，主要用于审计人员进一步分析。为核实是否存在应缴未缴、延压缴款的问题，可以在执收开票信息系统数据的开票信息表中新增“延缴天数”“是否延缴”等字段，建立非税延迟缴款情况表，即审计中间表。

步骤六：延伸、落实与取证。

#### (1) 关注延压缴存

运用 EXCEL 分列工具，将开票信息明细汇总表中“开票日期”和“收费日期”字段的时间格式(yyyy-mm-dd h:mm:ss)调整为日期格式(yyyy/m/d)，方便计算延缴天数。然后运用 DATEDIF 函数公式，计算延缴天数=DATEDIF(开票日期, 收款日期, 天)，进一步核实延缴金额。

#### (2) 关注应缴未缴

根据“应交国库款”科目期末余额为零线索，查阅非税收入相关凭证，发现罚没收入计入“其他应付款”科目核算，资金存入单位基本户，未直接缴入国库。

#### (3) 关注公款私存

延伸审计各执收部门。了解基层派出所非税收入的收缴流程，先罚没收入与业务资料核对，核实非税收入是否应收尽收，查看票据存根联的收费金额合计数与全年缴纳数是否一致，关注罚没收入具体缴款时间。最后发现被审计单位的罚没收入是由专干代收代缴，并未严格执行收缴分离制度。进一步调取专管员个人账户明细发现，某专干将罚没收入存入个人储蓄账户，年末一次性上缴。

### 1.4 审计结果及成效

审计发现，被审计单位延压政府非税收入 559 笔，占比 81.49%，涉及金额数万元。其中，延缴天数超过 30 天有 379 笔，涉及金额数万元；延缴天数超过 90 天有 149 笔，涉及金额数万元；延压时间最长达 302 天，且数万元未上缴财政。进一步调查取证发现，因未实现收缴分离，某专干将罚没收入存入个人储蓄账户，涉及公款私存私放的问题，审计组将该线索移送 A 区纪律检查委员会进一步查处。

审计组利用本级财政部门、各执收单位以及代理银行的结构化电子数据，围绕非税收入收缴管理信息系统，发现 X 公安分局在非税收入方面，存在应缴未缴、延压上缴、公款私存私放等问题，找出被审计单位未执行“收缴分离”的管理漏洞，充分应用计算机审计思路，有较强现实意义。

### 1.5 适用法规

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2017 年修正本)中第五十条“执法人员当场收缴的罚款，应当自收缴罚款之日起二日内，交至行政机关……行政机关应当在二日内将罚款缴付指定的银行。”的规定。

违反了《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办法》(财税〔2016〕3 号)第十二条“执收单位应当履行下列职责……(二)严格按照规定的非税收入项目、征收范围和征收标准进行征收，及时足额上缴非税收入”的规定。

违反了《关于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罚没收入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的若干规定》(财综字〔1999〕87 号)中第十一条“对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罚没款实行票款分离和罚缴分离的管理制度……罚没款实行罚缴分离制度，即由当事人持行政处罚决定书到财政部门指定的银行缴纳罚没款。”

### 2 案例分析与启示

工作人员之所以能够在无人知晓的情况下做出违法违纪行为，主要是因为 A 区公安分局非税收入收缴管理系统的内部控制存在较大漏洞，票款分离执行不到位，各执收部门收取非税收入后，间断性汇总上缴银行，自

存自缴现象严重，导致工作入员有机可趁。国有资金存在隐患的同时，也影响到非税收入入库及时性，今后应当从以下三方面改进：一是保证非税收入足额上缴。从收费票据和行政处罚决定书入手，核对罚款数额与上缴财政数额是否一致，如果存在差异，说明没有足额上缴。二是明确收费标准、范围和对象。根据收费科室开出的票据，依据其许可范围核对收费标准、收费范围和收费对象，有无擅自提高标准，每项收费都应当合法依规，每张票据都需核对，坚决杜绝收费过程中的违法违纪行为。三是严格执行收缴分离制度。收缴分离可以有效避免罚款收入的流失，降低执法人员在处理处罚过程中的随意性，防止乱罚款、滥罚款的现象发生。

### 3 审计关注要点

#### 3.1 关注收费项目是否合法依规

根据文件要求和收费目录，确定每类收费项目的真实合法性，非税收入项目设立是否经过相关部门审查及批准。关注收费项目是否合法依规的审计要点主要为：关注罚没收入是否有明确的处理处罚依据，是否有收费许可和罚没许可；金额较大收费，关注其收费时限是否超过时间规定；查看收入明细，是否存在无依据乱收费的行为；查看收费标准，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有无超范围、超标准征收的问题。

#### 3.2 关注非税收入是否应收尽收

非税收入种类很多，如果统计发现当年非税收入不符合变动规律或普遍征收项目未进行征收等情况，则需重点关注，应结合机构调整、政策变化等环境因素进一步审查。整合各类收费系统收费业务数据，对比转入过渡户的金额，是核实问题最为便捷有效的方法。关注非税收入是否应收尽收的审计要点主要为：关注有无自行开设过渡户，未将非税收入缴入财政部门指定账户，对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国库。

#### 3.3 关注收缴方式监管是否到位

随着“放管服”工作的落实，各地公安系统陆续开通微信、支付宝等缴费方式，这是重要的便民措施。便捷的缴纳方式极大程度上减少了居民办理相关业务的时间，但支付宝、微信这些第三方平台与传统银行账户不同，需要与第三方平台签订服务合同，通过自动提现等方式将非税收入转入指定账户，然后统一上缴财政。关注收缴方式监管是否到位的审计要点主要为：第三方平台账户的监管是否有效，非税收入如果较长时间滞留在未经监管的第三方平台账户，会导致单位无法及时足额上缴财政，影响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同时存在挪用风险。

### 4 加强非税收入管理相关建议

#### 4.1 针对审计部门在非税收入管理中的作用

一是关注非税收入违规调节情况。有些地区财政部门为了调节收入，会用多种方式留存收入，审计应当重点关注财政专户中未缴库收入金额和各类往来资金，查明未缴库原因，确定有无违规资金和隐藏收入；二是关注相关账户设置情况。关注财政非税收入专户开户数量，是否在同一家银行开设多个同类专户或同一类资金不同银行开设专户。同时，也要关注是否有个别单位仍开设收入过渡户。

#### 4.2 针对财政部门在非税收入管理中的作用

一是强化预算刚性约束。财政部门应当加强全口径预算管理，全面考虑收支，统筹将全部收入纳入预算，细化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完整编制预算，确保应收尽收；二是严格执行非税征缴制度。财政部门对各执收部门汇缴的非税收入，应及时开具缴款书，并按规定于 10 日内缴款入库，确保非税收入及时入库；三是清理单位过渡户。财政部门应直接通过财政专户收缴非税收入，统一记录并真实反映各项非税收入收缴活动，避免截留收缴资金。

#### 4.3 针对信息系统在非税收入管理中的作用

一是完善信息系统功能。业务数据、财政数据和银行数据联缴迫在眉睫，应加快开发横联接口软件，扩大非税收入横联缴纳范围，积极解决信息入网难题；二是理顺非税收入对账机制。若由财政部门承担对账工作，财政部门应当规范非税收缴流程，做好 2.0 平台系统衔接；若由人民银行国库承担对账工作，人民银行国库应加强代理银行代征职责的监管，及时纠正代理银行科目核算问题，防止挤占、挪用、延压等现象发生。

### 参考文献

- [1] 李苗.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 B 区非税收入审计研究 [D]. 西南政法大学, 2022. DOI: 10.27422/d.cnki.gxzf.2022.001576.
- [2] 殷巧凤. 现代化非税收入管理系统在地方政府中的应用与实践——以某地非税收入收缴电子管理系统为例 [J]. 市场周刊, 2024, 37(36): 57-60.
- [3] 韦梦. 非税收入管理存在的问题及解决对策 [J]. 投资与创业, 2024, 35(16): 166-168.

作者简介：李雪婷，出生年月：1994 年 10 月，性别：女，民族：汉，籍贯到省市：山东单县，职称：中级审计师，学历：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政府审计。